

中西區資助學額不足問題

教育局的回覆：

問題：

- (一) 全港及中西區的直資學校數字及比例如何？
- (二) 現時有多少間津校向教育局申請轉為直資或有意轉直資？
- (三) 當局將如何應付津校轉為直資後家長對資助學額的需要？
- (四) 轉為直資學校後，學校可否就校園內的大型維修工程，例如：維修斜坡、翻新校舍，向政府申請資助，資助額若干？
- (五) 當局會否考慮要求直資學校提供部份學額予統一派位的學生入讀？

教育局的回應：

- (一) 中西區及全港學校的直資學校數字及比例如下 (2012/13 學年，以 2013 年 6 月計算)：

小學	中西區			全港		
	公營	直接資助計劃	公營+直接資助計劃	公營	直接資助計劃	公營+直接資助計劃
學校	17	0*	17	455	21#	476
百分比	(100%)	(0%)	(100%)	(96%)	(4%)	(100%)
中學						
學校	9	3	12	397	61#	458
百分比	(75%)	(25%)	(100%)	(87%)	(13%)	(100%)

- 註： (1) 數字反映 2012 年 9 月 17 日時的情況。
- (2) 數字包括普通官立、資助、按位津貼及直接資助計劃的小學及中學日校，但不包括特殊學校。
- (3) 中西區公營中學包括在 2012/13 年間由於重建在深水埗暫借校舍運作的英華女校。
- \* 聖保羅書院小學已於 2013 年 1 月搬往南區，現時中西區沒有直接資助計劃小學。
- # 在 2012/13 學年，全港共有 73 所直資學校，當中包括 52

所中學，12 所小學，以及 9 所同時開辦中學及小學課程。

- (二) 現時，教育局收到一間資助學校申請加入直接資助計劃。
- (三) 若資助學校申請加入直資計劃，教育局會根據既定的評審準則審核申請。申請的學校必須證明本身已有充份準備及足夠能力在直資的辦學模式下提供優質教育，亦須證明具備良好的財政狀況，可持續發展。同時，本局亦會審視其他因素，包括學校資助模式轉變對學額供求的影響、學校諮詢其主要持分者的結果(這些持分者包括家長、教師、舊生等)，以及能否合理地回應持分者所關注的事項等。

在小一派位機制下，每年提供的學額能滿足區內的需求，若資助小學成功獲准加入直資計劃，公營小一學位將會略為減少，但仍可應付需求。至於中一學位供求是整體的，若有公營學校轉為直資學校，這所學校也是由整體小六學生中取錄部份學生，在「零和」情況下，對整體學位供求並沒有影響。

- (四) 直資學校可申請非經常性資助，以津貼撥款形式進行需費超過 200 萬元的斜坡修葺和大型維修工程。此外，接獲由屋宇署發出之危險斜坡修葺令的直資學校，亦可申請非經常性資助，進行需費不超過 200 萬元的斜坡修葺工程。有關的申請和審核程序，與資助學校現行的做法大致相同。有關的資助申請獲批後，學校須自行負責進行有關維修工程。
- (五) 在現行直接資助計劃下，小一派位方面，「小一入學統籌辦法」並不包括直資學校；至於中一派位，2006 年 9 月開始加入直資計劃的中學亦不包括在「中學學位分配辦法」內。

有關現時仍參加「中學學位分配辦法」的直資學校，我們已清楚向家長說明這些學校或會收取學費，若學生在「統一派位」乙部的「按學校網的學校選擇」沒有選擇這些學校，是不會獲派這些學校的。此外，中一學位供求是整體的。換言之，若有公營學校轉為直資學校，這所學校也是由整體小六學生中取錄部份學生，在「零和」情況下，對整體學位供求並沒有影響。

事實上，教育局於 2011 年 2 月成立由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擔任主席的直接資助計劃工作小組(工作小組)已檢討有關調撥部分學額作統一派位之用的建議。工作小組認為這項建議有違

直資學校享有收生彈性的指導原則。再者，學位分配辦法並不能確保獲派直資學校的學生是來自基層家庭的。工作小組認為審慎的做法是先檢視各增加學費減免和獎助學金計劃透明度的改善措施的推行情況，從而使家長在為子女選校時有所依據，不會只因經濟問題而不能申請入讀直資學校。教育局已於 2011 及 2012 年，透過通告要求直資學校於 2011/12 學年起推行多項新措施，藉此進一步提高學費減免／獎學金計劃的透明度，增加取閱計劃資訊的途徑。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收到)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三年六月